公　開　類	月報:次月10日前編報，月底前報送		編製機關	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
月/年報	年報:次年1月底前編報，2月底前報送	106.11.29北市主公統字第10631535800號函核定修訂	表　　號	20536-02-04

臺北市營造建築物核發使用執照(四)起造單位別

中華民國　107 年04月

起造單位別	件　數（件）	棟　數（棟）	戶　數（戶）	地面層面積（㎡）	百分比（%）	基地面積（㎡）	百分比（%）	總樓地板面積（㎡）	百分比（%）	工程造價（千元）	百分比（%）
總計	19	24	439	8,800	100.00 %	350,088	100.00 %	102,140	100.00 %	1,473,537	100.00 %
政府	3	6	2	1,942	22.07 %	333,700	95.32 %	5,647	5.53 %	53,797	3.65 %
公營	0	0	0	0	0.00 %	0	0.00 %	0	0.00 %	0	0.00 %
民間	16	18	437	6,858	77.93 %	16,388	4.68 %	96,493	94.47 %	1,419,740	96.35 %

填表　　審核　　業務主管人員　　機關首長　　中華民國107年05月01日編製

主辦統計人員

資料來源：本處施工科。

填表說明：本表一式5份，2份送本府都市發展局會計室(電)(1份轉送本府主計處(電))，1份送本處會計室(紙)，1份送本處秘書室(紙)，1份自存(紙)，
資料並經由網際網路報送內政部營建署統計資料庫。